

证券代码：002745

证券简称：木林森

公告编号：2025-029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8月13日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在本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5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形式送达给全体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及拟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董事会会议推选孙清焕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其中出席现场会议董事4名，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董事2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于2025年8月13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选举组成第六届董事会。经全体董事审议，选举孙清焕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副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于2025年8月13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选举组成第六届董事会。经全体董事审议，选举周立宏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和主任人选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已完成，并根据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组成的相关规定，拟定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构成如下：

1、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孙清焕、李冠群、周立宏，主任委员：孙清焕。

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计委员会委员：米哲、罗燕、叶蕾，主任委员：米哲。

审计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提名委员会委员：叶蕾、孙清焕、米哲，主任委员：叶蕾。

提名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米哲、孙清焕、叶蕾，主任委员：米哲。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人数均过半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的主任委员米哲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且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审核，同意聘任孙清焕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执行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的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审核，聘任唐国庆先生为公司执行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冠群先生为董事会秘书，经总经理提名，聘任周立宏先生、李冠群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经公司总经理的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公司财务总监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同意聘任李冠群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上述职务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李冠群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聘任甄志辉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自本次董事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甄志辉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 3、第六届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特此公告。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4 日